#### 无证摊贩莫光顾 食物中毒自遭罪

2016年4月的一天凌晨某高校3名大学生来到人民医院急诊室就诊，医生发现有一人已经出现轻度昏迷，另两人也不断地腹泻和呕吐。据他们介绍，头天晚上，几个人一同在校外的一个“麻辣烫”小吃摊吃了晚饭，回到宿舍后就感觉腹痛难忍。医生确定是食用了不洁食物引起的食物中毒。第二天该学院又一名女生晚自习后去一个摊位吃了“麻辣烫”，半夜腹痛难忍跑了近10趟厕所。最后经医生鉴定，也确认为吃了不洁食物导致轻微食物中毒。

该校附近有不少卖早餐或夜宵食品的摊位，大学生吃得津津有味。不少摊主的双手既收钱找钱又直接接触食物，苍蝇飞来飞去，极不卫生。

**【案例分析】**

近年来食品安全事件频频发生。国以民为本，民以食为天，食以安为先。校园外食品安全事故对大学生的侵害需要大学生加倍提高警惕。路边许多摊点无防尘防蝇设施，肉类等无冷藏设施，容易变质，食品原料长时间暴露在空气中，容易被污染。流动摊贩的个别摊主利欲熏心，为降低成本售卖一些变质过期食品，食品卫生安全得不到保障。加上目前流行的外卖点餐模式，部分商家甚至没有经营、卫生许可证就可以进行外卖点餐，食品安全隐患非常大。当前春季是各种疾病，特别是肠道传染病的多发季节，要彻底消除“不干不净吃了没病”的侥幸心理，增强卫生意识，提高辨别食品卫生质量的能力。

**【保卫处提醒】**

1、就餐前请从三方面查看饭店卫生状况。查看就餐场所的整体卫生状况，看该店是否持有有效的《餐饮服务许可证》、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等证件，并是否予以了公示。

2、尽可能不使用一次性筷子，必须用时先浸泡后再用。

3、不使用发泡塑料餐具，这种类型的餐具最常见于各种农家乐，还有烧烤摊、路边摊。

保卫处、华理警务室

2017年3月31日